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年5月2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二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黃瑛足

聯絡電話：02-89956888轉分機148

編號：018

單親媽媽撐起風雨人生 新北分署到府送暖助她一把

徐姓單親媽媽因欠繳交通罰鍰及其他公費等合計新臺幣(下同)2萬3千餘元，被移送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執行。新北分署在執行案件過程中，發現該名女子獨自租屋照顧罹患重度發展遲緩的孩子，收入微薄且無固定工作，生活明顯陷入困頓。為了避免執行行動對她造成更大衝擊，新北分署採寬緩執行措施，且於114年4月29日派員親赴現場關懷訪視及致贈愛心物資，在依法行政的同時，保有人情溫度，讓民眾感受到政府的溫柔與體貼。

新北市年約20多歲之徐女因欠繳交通罰鍰及其他公費等，被移送新北分署執行，新北分署受理後發現，徐女獨自租屋撫養4歲幼兒，其向執行人員表示：伊原本與父親及胞弟共同在桃園生活，因胞弟會對其及兒子家暴，故搬離原生家庭；又因兒子有重度發展遲緩的問題，時常會大吼大叫吵到鄰居，之前因而搬家很多次，目前租屋處是凶宅，故房東同意以每月5千元便宜出租，現兒子的狀況須每周到醫院復健治療，且須全天候由徐女照顧，所以伊無法從事一般正職工作，生活開銷主要仰賴政府的社會補助款，及在租屋處隔壁麵店打零工賺取微薄生活費，欠繳的交通罰單係因之前名下機車供父親使用而產生，但父親曾中風，現當清潔工亦自顧不暇。新北分署獲悉後，協助徐女以每月2,000元的方式分期繳納，且於114年4月29日由行政執行官與書記官至徐女租屋處關懷訪視，當場致贈慰問金，且提供尿布、食品及日常所需之生活物資，並協助轉民間社福團體提供救助，希望以實際行動幫助徐女脫離困境，

徐女表示非常感動新北分署的積極協助，日後倘生活情況好轉也會提早清償欠款。

新北分署秉持著「執行有愛，公義無礙」之理念，對於弱勢義務人發揮同理心，協助轉介社會局、就業服務處等政府機關及民間社福機構尋求協助，或由分署愛心社主動透過捐贈物資或現金之方式，幫助義務人度過難關，使民眾感受到行政執行機關也有愛心及溫暖的一面。



▲新北分署至徐女租屋處關懷訪視，
並致贈愛心物資